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IL GANGRAN ENERG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2

有關建議投資之最新信息

此乃由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之自願公告。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二日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就建議投資之諒解備忘錄、補充諒解備忘錄及第二份補充諒解備忘錄。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建議投資之最新信息。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就建議投資完成其盡職審查，並正與目標公司就商業條款進行磋商。

於本公告日期，訂約方尚無簽署任何具約束力協議。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霍丞欣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鄒東海先生、戎長軍先生、張學明先生、何俊傑先生及陳龍銘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元晶小姐、伍家聰先生及劉崇達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7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oilgran.com及<http://chinaoilgran.todayir.com>。